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为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2017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为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泰健康”）经营资金需要，同意倍泰健康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自有工业用地及厂房（附工业用地及厂房列表）作为抵押，倍泰健康董事长方炎林先生为上述抵押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等授信品种，授信申请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单次授信期限自实际授信协议签署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附：工业用地及厂房列表

序号	抵押财产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名称及文号	面积
1	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192A	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2400762179号	10,885.50平方米
2	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192B	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2400762180号	10,884.87平方米
3	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192C	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2400762181号	3,568.15平方米
4	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192D	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2400762182号	3,128.69平方米
5	东莞市塘厦镇沙新路192E	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2400762183号	6,102.67平方米
6	工业用地（东莞市塘厦镇沙湖社	东府国用（2014）第特55号	19,999.90平方米

区居民委员会)		
---------	--	--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抵押物合计账面价值 8,170.94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经审计总资产的 1.80%，占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 2.30%。

公司董事会授权倍泰健康董事长全权代表倍泰健康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二、审批决策程序

公司与广发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对外进行披露，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抵押担保事宜符合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银行签订抵押授信等相关合同，尚存在不确定性，同时上述抵押工业用地及厂房存在因公司未能偿还导致所有权变更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2017 年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